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届次：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

日期：2009 年 5 月 5 日

是否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两个月以上实施的：

是 否

二、利润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发放范围

发放年度：2008 年度

发放范围：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并派现金股息 2.0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和 QFII 每 10 股实际派发现金股息 1.3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2. 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三、分红派息日期

股权登记日：2009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

除权除息日：2009 年 6 月 19 日（星期五）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9 年 6 月 19 日（星期五）

四、分红派息对象

截止 2009 年 6 月 18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方法

1. 本次所送股份于 2009 年 6 月 19 日直接计入股东证券帐户；
2.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

将于 2009 年 6 月 19 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帐户；

3. 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账号
01	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	08 * * * * * 615
02	商丘市普天工贸有限公司	08 * * * * * 514
03	河南惠众投资有限公司	08 * * * * * 521
04	商丘新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8 * * * * * 519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175	0.01	+19,087	+19,087	57,262	0.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8,175	0.01	+19,087	+19,087	57,262	0.01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8,175	0.01	+19,087	+19,087	57,262	0.01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99,961,825	99.99	+249,980,913	+249,980,913	749,942,738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499,961,825	99.99	+249,980,913	+249,980,913	749,942,738	99.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00,000,000	1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750,000,000	100.00

注：公司有限售条件的国有法人及境内法人所持股份已于 2009 年 2 月 19 日全部上市流通。

七、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送股方案实施后，按新股本 7.5 亿股摊薄计算的 2008 年度每股收益为 1.533 元。

八、有关咨询办法

电话：0370—5982722 5982466

传真：0370—5180086

联系人：李宏伟 吴长伟

联系地址：河南省永城市新城光明路 17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九、备查文件

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二日